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雄院國人字第1142100474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4年度第2次儲備約聘司法事務官職務代理人公開甄選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4年度第2次儲備約聘司法事務官職務代理人公開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擇優錄取3名，依成績排序如下：01鄭O蘋、07張O臻、03楊O澤。

二、錄取人員按成績排名列入候用名冊，並嗣職務出缺順序依序遞補之，錄取候用人員不得異議。

三、本次錄取候用人員，於下次甄試放榜之日前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另錄取候用人員進用時，由本院按規定訂立契約進用，如有違反契約情形者，得隨時解除僱用。

四、錄取候用人員嗣後通訊住址、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等若有更改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（07-2161418轉2709或2703）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